**“自然文化遗产与美好生活”**Culture and Natural Heritage：Irreplaceable Sources of Life and Inspiration

风景园林学区别于其他学科的最大特征和学科内涵，是其深深地扎根于自然、架构人与自然互通与对话的实践能力，是人类对于诗意栖息于大地的终极理想的孜孜不倦的追求。风景园林的历史既是一部人类文化史，也是一部人类认识自然的科学史、文化史，是人类文化与自然相伴相生的产物。丰富灿烂的自然和文化遗产，是过去、现在和未来不可替代的生命和灵感源泉。对于自然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事关人与自然命运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兴衰，事关人类美好生活的终极理想。

专题一、融合文化与自然——风景与理想生活
Connecting culture and nature:landscape and ideal life

风景是理想的图景和生活追求。每个民族都有着对自然独特的智慧、知识、情感以及由此产生的理想和追求，并将此带入他们最密切的日常生活与生产实践之中，创造出丰富多样的理想景观，展示了人类对诗意栖居、人地和谐的永恒追求和成就。

专题二、乡村景观与传统智慧
Rural landscape heritage and traditional knowledge

乡村景观具有重要的遗产价值，突出反映了人类社会在特殊的自然条件下对于土地等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以及对于生物多样性管理的传统智慧，蕴含着人类对自然认识的技术、科学及实践知识，以及与此关联的文化知识、传统、习俗、当地社区身份和归属感。

专题三、自然的文化性——风景园林作为文化栖息地
The cultural meaning of nature:landscape as cultural habitat

景观是社会空间，是文化栖息地。生活在不同地域空间的不同文化族群，有着不同的自然观。他们对自然的信仰、情感和认知的差异，反映在对于自然的改造、创造以及生活和生存智慧实践之中。景观真实地记录了不同文化族群对自然的经验认知、科学认知、文化实践及理想追求的历史轨迹，以及在此过程中积累的集合记忆及身份特征。